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公示送達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文資字第1132231564號
附件：清冊1份



主旨：公示送達「臺南市歷史建築『大社張氏中廳』有形文化資產公告資料更新專案小組現勘」會勘通知單1份予應受送達人(詳如清冊)。

依據：依據《行政程序法》第78、80及81條等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市新市區歷史建築「大社張氏中廳」經辦理「臺南市歷史建築大社張氏中廳修復及再利用計畫(含因應計畫)」建議文化資產公告資料更新，由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籌組專案小組，就文化資產公告資料進行研議，再提送審議會，以利後續修復、活化與再利用事宜。
- 二、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以113年11月4日南市文資處字第1132331846A號會勘通知單通知上開建物坐落土地(本市新市區大社段1915地號)之土地所有權人會勘時間與地點，茲因張匙等3人之土地登記謄本記載地址不全、無法投遞或已遷出戶籍等因素致上開文件無法投遞，爰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三、旨揭會勘通知單存放於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(臺南市北區公園北路3號地下1樓；電話：06-2213569)，受送達人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於辦公時間(星期一至星期五，上午8時至下午5時30分)內前往領取，逾期視同送達，特此公告。

局長謝仕淵

臺南市歷史建築「大社張氏中廳」有形文化公告資料更新專案小組現勘 會勘通知單 公示送達清冊			
土地地號	項次	所有權人姓名	土地登記謄本登記地址
臺南市 新市區 大社段 1915地 號	1	張匙	臺南縣大社段851號
	2	張棟	臺南縣大社段708號
	3	張天教	臺南縣新市鄉社內村248號